

台湾

研究

十年

● 陈孔立 主编

● 厦门大学出版社

台湾研究十年

陈孔立 主编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17.5印张 4插页 420千字

1990年7月第1版 1990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5615-0278-8/K·48

定价：6.20元

序

陈 孔 立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走过了十年的历程。十年来，在学校和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和关怀下，本所得相当顺利的发展。前任所长陈碧笙、朱天顺、陈在正三位教授为本所的建立、发展和进步作出了出色的贡献。恭逢所庆十周年之际，我很荣幸地主持编辑《台湾研究十年》一书，将本所研究人员的重要学术论文汇集出版，作为本所发展史上第一个十年的一个纪念。

台湾是我国的领土，台湾人民是我们的骨肉同胞，关心台湾、了解台湾，日益成为全国广大人民的需要。为此，本所全体研究人员本着“历史地、全面地、实事求是地认识台湾”的精神，对台湾政治、经济、历史、文学等领域进行一些研究，取得了一些成绩。十年来先后出版了41本著作，400多篇论文，并且为了迎接所庆十周年写出了20部著作，现在还未能全部出版。本书所汇集的论文是本所的部分研究成果，其中有三分之一是未曾发表的。

本所有关台湾政治的研究，涉及国民党、民进党及其政治主张，各个时期的台湾政局，党外运动，台独运动，对外政策以及两岸关系等等。本书共收这方面的论文5篇，其中有关“台湾自决”理论的基本特征、实质及其与台独运动关系的分析，对台湾政党政治发展趋势的预测，对当前国民党内部派系的不同看法，对1948—1968年美国对台政策的研究，以及从政治角度探讨中国经济圈问题，都提出了作者自己的见解。

关于台湾经济，本所曾经对从战后到1985年的台湾经济作过比较全面的研究，由经济研究室集体编著了一部专书。近年来研究的重点有两岸经贸关系、台湾资本的对外投资、对外贸易、集团企业、技术引进等。本书在经济方面的论文有9篇，有的针对“台湾经验”能不能移植到中国大陆问题提出自己的看法，有的具体分析了台湾经济发展的各种因素，在这些问题上所持的看法和台湾学者不尽相同。另外一些论文则从某些具体领域进行研究，涉及对公债政策的特点及其得失的分析，第三产业发展原因及其经济影响，城市化的特征和发展趋势，通货膨胀的原因、后果和有关措施，农产品外贸对农业生产结构的影响及预测，对金融自由化的评论，对《奖励投资条例》的评析等等，可能引起某些读者的兴趣。

在历史方面，本所注意运用档案和福建地方资料研究台湾历史，出版过一些专著和资料选辑，举办过有关郑成功研究的国际学术会议。近年来对社会经济史的研究颇感兴趣。本书选登9篇论文中，有关清代台湾糖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近代台湾对外贸易对社会经济的影响、清政府禁止渡台政策及其对人口的影响，都涉及社会经济史领域。关于清代台湾社会发展模式的论文，则是直接参与台湾学者有关“土著化”和“内地化”的争论。有关台湾建省的两篇论文，都使用了档案资料和其他奏折、函稿等文献，分别考察建省的全过程或某一个侧面。关于汉族和平埔诸族关系的历史和日据时代“皇民化运动”，则是史学界较少研究的问题。

文学方面的研究，本所向来以当代文学作为重点，涉及小说、诗歌、散文、电影和文学批评等方面，已出版几本著作。本书有关文学的论文有7篇，涉及对新生代创作特色的分析和评估，对超现实主义在诗坛上的正面和负面影响的评价，对文学批

评中夏志清与颜元叔之争的评论，还有对报导文学、新电影、乡土小说中的闽南方言、著名作家钟理和以及两岸用语差异等研究，也都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至于有关教育的研究，本所尚未设立专门的研究室，现在刊登的2篇论文都是作者业余的研究成果。

总之，这本论文集汇集了本所研究人员有关台湾政治、经济、历史、文学、法律、教育等方面较有代表性的学术论文共33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们的研究范围与水平，同时也显示出我们的不足——不论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有待于进一步的拓展和加深。我们之所以出版这本书，主要目的是为了便于同海内外学术界同行进行交流，同时也为愿意了解台湾情况的读者提供参考。

台湾研究比起一般的区域性研究更具有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台湾研究所将为此作出不懈的努力。我相信在2000年庆祝本所20周年所庆时，将会有更加丰硕的研究成果奉献给我们伟大的祖国和人民。

一九九〇年春节

目 录

“台湾自决”理论基本特征分析	林 劲 (1)
对近年来台湾政党政治现象的初步 考察	杨锦麟 (16)
国民党“十三大”对权力结构和党内 派系的影响	李 强 (38)
试析1948—1968年美国对台湾的 政策	范希周 (51)
也谈中国经济圈	朱天顺 (74)
“台湾经验”研究的方法论问题	韩清海 (83)
论台湾经济发展的原因与条件	翁成受 (96)
台湾公债政策浅析	邓利娟 (112)
论战后台湾第三产业的发展	卢 涵 (134)
论台湾的城市化及其与经济发 展的关系	李 非 (148)
试析当前台湾的通货膨胀	何其恂 (164)
台湾农产品外贸对农业生产结构的 影响	赵玉榕 (175)
试论台湾金融自由化	许心鹏 (186)
试析台湾《奖励投资条例》	彭 莉 (200)
清代台湾制糖业研究	周翔鹤 (213)

近代台湾对外贸易对地方社会经济

之影响 李祖基(229)

清政府禁止沿海人民偷渡台湾和禁

止赴台者携眷的政策及其对台湾

人口的影响 邓孔昭(250)

清代台湾社会发展的模式问题

——评“土著化”和“内地化”

的争论 孔 立(269)

台湾建省方案形成过程的考察 陈在正(299)

杨昌浚与台湾建省 吴 玫(323)

清代汉族与平埔族之间的矛盾和融合 陈碧笙(338)

1937—1945年台湾皇民化运动述论 陈小冲(362)

妈祖信仰及其在台湾的传播 周世跃(380)

从新生代创作看台湾文学的发展 黄重添(388)

超现实主义在台湾诗坛的形成与蜕变 朱 二(401)

台湾文坛一场关于批评方法的论争

——兼谈文学批评的二重性 徐 学(422)

钟理和作品思想内容与艺术风格初探 韦体文(433)

台湾报导文学析评 何笑梅(454)

台湾乡土小说与闽南方言 许建生(468)

论台湾新电影 陈飞宝(483)

海峡两岸用语差异初探 郑启五(498)

台湾教育发展的特点与问题 何天华(515)

台湾高中后教育探析 承 上(534)

“台湾自决”理论基本特征分析

林 劲

70年代末期以来，海外台独运动把“台湾自决论”作为理论主导，80年代初，台湾党外运动把“台湾自决论”作为竞选的“共同政纲”，以至民进党成立之后，即将“自决”主张写进其纲领之中，因此“台湾自决”理论在海内外颇为引人注目。随着台湾政局和海峡两岸关系的演变，1986年以来，海外台独运动理论由以“台湾自决论”为主导转变分化为“台湾独立——民主”和“台湾民主——独立”两大理论体系；民进党激进派提出“台湾人民有主张台湾独立的自由”的政治诉求，逐步将台独主张和活动公开化，且有日益加剧的趋势。当前海内外台独理论与“台湾自决”理论有着深刻的渊源关系，并且把“台湾自决”理论提高到一个新的层次。随着形势的发展，台湾前途问题日愈尖锐而突出地摆在海峡两岸及国际有关政治势力面前，今后相当一个时期，“台湾自决”理论极有可能以新的层次和形式，再次成为海内外台独势力理论的主调。可见“台湾自决”已不仅仅是一个思想观念问题，而且成为事关台湾政局和前途的敏感问题。多年来，海内外关于“台湾自决”涵义诠释、主张宣示以及抨击批判的文字，可谓目不暇接，对于“台湾自决”理论采取的态度集中地反映了台湾各种政治派别在台湾前途问题的立场。本文试图从“台湾自决”理论本身所体现的若干基本特征的初步分析，清除其中所含的政治误解，由此获至关于“台湾自决”理论的基本认识，以

利于进一步的研究。

一、含混、模糊、自相矛盾

自决具有多种涵义，而“台湾自决论”到底属于何种涵义，或者兼容并蓄，或者各派解释不同，或者人异言殊，因时因地而不同？作为关于解决台湾问题的一项政治主张，“台湾自决”与统一、独立、维持现状是并列的，或是超越其上，不偏不倚，或是有所偏向，或是以某一主张实现为前提的？——这一系列问题确使许多台湾民众感到困惑，无所适从，某些政治势力感到尴尬，左右为难；台湾当局或将之等同于台独，或由于政治民主化的舆论压力，谨慎从事、无以应对，以至无所作为，这同样亦使台湾社会各界捉摸不定。

1. “自决”涵义有多种——民族自决、国民自决、主权自决、地方自治。台湾的历史和现实与以上四种涵义似乎都有关系。

①民族自决：1895年“台湾民主国”运动的“自主”主张，日据时期台湾抗日自救运动的“自决”纲领，针对的是异民族的日本殖民统治。海外台独运动关于“台湾民族论”及此一系列的各种论调，诸如所谓“台湾意识”、“台湾文化”、建立“主体性”，把台湾意识与中华意识、台湾文化与中华文化人为地加以划分界限，将台湾人界定为不同于属于“大陆民族”中国人的“海洋民族”，以及视国民党为“外来殖民统治”的观点等，都属于这种涵义。

②国民自决：这是孙中山先生所提出的，意即人民有权选择自己的政府。台湾当局所挂的“国号”仍是孙中山创立的“中华民国”，并自我标榜实行“民主宪政”，贯彻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实际上背负着沉重的“法统”包袱，而这个“法统”却严

重阻碍台湾政治民主化进程，剥夺了民众的民主政治权利。在海内外政治反对势力看来，台湾四十年的状况是少数外省人统治绝大多数台湾本省人，违反多数人政治的民主原则，而“全面改选国会”、“总统直接选举”、“废除临时条款，取消动员戡乱体制”则是政治改革的急切课题，而这又意味着国民党在台统治的“合法性”、“代表性”遭到严重的威胁和挑战。

③主权自决：由于台湾历史上遭受帝国主义的多次侵略，以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即政治、经济战略上的重要地位，反对国际列强的侵犯和控制，反对外来干涉的主权要求确实是长期以来的重要且敏感的问题。而且四十年来由于中国内部政治斗争的结果，造成台湾与大陆的分离对峙，海峡两岸关系的现状致使台湾前途问题复杂化。国际帝国主义的阴谋和战略需要，国际力量的插手和制衡，企图使台湾问题超出中国内政范围，而走向“国际化”。再从近年来台湾当局政治革新的发展、台湾社会民主政治的要求考察，对外没有独立的主权，对内没有“主权在民”，都不可能建立民主政治，即使社会上存在着反对党及多党并立的形式，但却无实行“政党政治”的可能性和现实性。然而台湾的对外主权针对的是什么？台湾有独立的主权又意识着什么？而主权在民无疑要以对外主权为先决条件。

④地方自治：这是国民党所谓“民主宪政”的重要内容之一，但在长久“戒严体制”下无法实施，近年来亦列为台湾政治革新的六大议题之一。在“二二八事件”中台湾民众就提出了“民主自治”的要求，但当时针对的是国民党接收台湾后的独裁专制统治和对台湾人民的歧视政策。

海外台独运动和台湾岛内党外运动关于“台湾自决”主张的涵义，也随着各自运动发展形势的需要而不断变化，作出新的解释，有着各自不同的宣传背景。

2. “台湾自决”属性模糊——程序、原则、过程、目标，而这都具有相对性，因应形势变化。

①程序，即手段，以此作为目标，表明民主的诉求，然而如果是作为过渡性手段、达到阶段性目标，那显然是一种策略、形势所迫的权宜之计，性质则完全不同。

②原则，即人权、价值观念，以此作为出发点，合乎情理和民主思想以及国际法原则，表明追求的目标和理想，但是这一原则如果是建立于错误的立场和被歪曲的前提上，显然将导致错误的政治主张和目标。

③过程，即达到某种目标的必经阶段，以自决作为过程，同样表现民主权利的要求，过程本身既是手段，又是目的，既是追求的民主目的，又是实现理想目标的一种以主体意志为转移的手段，显然其目的是围绕国家政权，离开了目的，空洞的、孤立地谈论作为过程的“自决”，无非或者没有实质性意义，或者别有用心。

以上三种，其实现的前提不外取决于当今的统治阶级采取开明政策，并以放弃统治或失去统治“合法性”为可能的结果作出抉择，更主要取决于国际势力的干涉（当然这与“自决”本来的基本原则是相悖）或国际舆论的支持，其实现必然经由国际监督和保证。早在1945年，帝国主义分子柯乔治即提出台湾光复后面临着三种前途的选择：统一、独立、自决，自决的前提即由国际干涉、联合国托管、美国出兵占领并代管等。

④目标，即取代当今统治势力、夺取政权，这也就是以“自决”作为“独立”的代名词，自决等于独立。海外台独运动在70年代末至80年代前期以自决作为主导理论，其基础建立于“台湾民族论”、“台湾国民主义”，“台湾政治实体论”等之上，而从台独理论的三大序列（即民族文化、领土主权归属、住民自

决)来看,以“住民自决”序列为主,并包括“民族文化”序列,并可超越“领土主权归属”序列。海外台独运动根据形势变化的需要,以此表明台独运动等同于民主运动,寻求岛内外各种势力的支持。他们确信,即使“自决”作为程序、原则、过程,其结果必然导致台湾独立,其依据是台湾的政局、海峡两岸关系及国际形势,并且认为只有台湾独立符合于台湾人民的意愿和世界发展的历史潮流。以“自决”为理论主导有利于摆脱“领土主权归属”这个历史纠结,将台独运动理论建立于“国家论”基础之上。台独温和派甚至在现阶段以“民主”取代“自决”,把“自决”等同于民主运动,去除其敏感性,以获更多的国际及海内外的支持。

上述各种属性在无相互交错的状态下,诚然有其合理的基础,包含着合乎逻辑的因素,但这种状态只能存在于理论探讨上的分割和单独分析,实际上,各种政治势力都在“自决”属性上发生混淆、自相矛盾,如果仅仅是不同派别之间发生矛盾、争论和冲突,这尚且情有可原,问题的关键在于,这种自相矛盾却是发生在一个组织不同时期的宣传上、甚至某一代表人物不同场合的演讲里。

二、温和、依附、多样、统合

“自决”理论体现了其途径、手段的温和、合法、公开的特点,排除了任何形式的暴力、非法、地下的手段,但其实现必然依靠外来的力量的支持和所针对目标的感化惠赐机会,其结果具有多样可能性,同时亦可以超然的姿态统合各种派别及其理论。

1. 途径、手段的温和性:通过公民投票选择台湾的主权归属及台湾前途;通过选举和议会斗争等手段,逐渐达到取得政

权而实现“自决”。为此，各个主张“自决”的政治力量必须采取与之相适应的和平、合法、公开的运动路线。台独激进派也逐步放弃暴力、非法、地下的运动路线，对于台湾当局来说，这种温和的运动路线在相当一个时期内并不可能对其统治产生威胁。海外台独运动的所在国家政府也容许其进行非暴力的活动，以避免采取恐怖行动，危及所在国的社会治安和引起国际纠纷。更重要的是它可以改变海外台独运动的形象，消除大多数台湾人对暴力行动的不安和不满，消除对参与、支持台独运动的恐惧感。这种温和的斗争路线迎合了中小资产阶级和许多台湾民众既要求政治民主化，又希望社会安定，维持既得利益，在体制内进行革新的心态。

2. 运动过程的依附性：为了实现“自决”，除了采取温和运动路线以外，无疑还必须依赖国际势力的支持，依赖台湾当局的政治民主化、本土化的推进和政治革新政策的落实。这样就只有通过游说活动，影响具有施加压力的能力和作用的有关国家的政府、国会以及国际力量，联合各种国际组织和某些国家的反对势力，诉诸国际上道义和舆论的压力。另一方面，从“台湾自决”理论的阶级基础考察，海外台独运动和台湾党外运动有着共同的阶段基础——新兴的资产阶级（即通常所称的中产阶级）和台湾地方势力，在依赖性经济发展中成长起来的中产阶级带有依赖、软弱、妥协的品格，尽管他们自身力图摆脱，但基于阶级本质特性，并未能自拔。

3. 结果、目标的多样性：以往一般认为，“自决”有三个选项，即统一、独立、维持现状。近年来，代表各种政治力量的学者和政论家提出了许许多多的模式，并将之与统一和独立并列，某些政治派别有意称之为，诸如光谱序列的统独之间的无限序列，甚至换个角度称之为海峡两岸关系松紧程度各不相同的多种多样

方式，有意地削弱“独立”主张的敏感性。

然而，不管提出模式有多少，但终究以前述三大可能结果即可加以分类。自决理论在此表现为貌似公正，不偏不倚，似乎各种政治力量在“自决”实行面前是一视同仁，只能取决于民意的选择，“自决”似乎超然于一切模式和主张之上，而实质上“自决”是建立在极端错误的基本前提上，即把台湾主权问题推出中国内政问题的范围，而以“台湾法律地位未定”，“台湾主权独立”为基础，并且必须在台湾与大陆分离对峙的现实政治环境下，以国际监督和保证作为公正可靠的标志，那就必然要引进国际力量，干涉中国内政和主权，这显然就是将“台湾问题”推向“国际化”。另一方面，民意选择决定于参与投票公民的物质生活、社会政治地位以及价值观念等等，可是，由于海峡两岸分离隔绝长达40年，两岸的经济、政治、社会、意识形态乃至生活习惯都有很大差异，这一系列因素制约着“自决”的结果，在现有条件下实行“自决”，只能是以形式上的公正，掩盖实质上的不公正，从而体现其激烈的倾向性，即以独立或者维持现状（客观上亦是独立、分离）的前提下实行所谓“不偏不倚”的主张。

4. 派系、理论的统合性：

海外台独运动为了摆脱困境，总结了以往的历史教训，采取降低70年代“黄金时期”的调门的办法，以争取更多的人力、财力资源，争取美日有关势力和国际舆论的支持，避免予中共以强烈的刺激，以利于向台湾岛内的渗透，将运动重心转移岛内，而提出“台湾自决”作为八十年代前期的主导理论。这个论调获得了各个派别的认可，尽管各个派别对其涵义的诠释和属性的确定各不相同，但毕竟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各个派别、组织之间的理论之争、意识形态之争。起初，台独激进派认为，提出“自决”主张是一种妥协的表示，是从“独立”主张的一种倒退，但终因

形势所迫，大势所趋，且又可作出自己激烈的解释而承认“自决”主张的主导地位。于是“台湾自决”理论的宣扬达到走火入魔的地步，成为80年代前期海外台独运动的主调。

“自决”理论的统合性，表现在理论上兼容并蓄地将“台湾法律地位未定”、“台湾民族论”、“台湾国民主义”、“台湾政治实体论”等一系列论调统统纳入其基础和论据，各派从不同的角度加以认可，并由此引伸出“台湾问题国际化”、“联合国干涉”、“依靠美国阻止中共侵台”、“依靠美国促使台湾独立”、“国台合作、革新保台”、“台湾主权独立”等诸多论调。

台湾党外运动由于当局的压力、时空条件的限制，为了发展的需要，在80年代初即以“自决”主张作为竞选的政纲，但却以民主诉求的形式表现出来，争取一定的政治资源。民进党成立后即将“自决”主张写入党纲，这在当时遭到了当局的谴责和相当部分社会力量的非议，党内也有不同的意见。它之所以列入党纲，是党内激进派、温和派、统一派在一定程度上妥协的产物，得到绝大多数人的认可，从而统合了党内各派。实际上当时党内就有更为激烈的倾向，他们不以提出“自决”为满足，因此在二次党代会上产生了“台湾人民有主张台湾独立的自由”决议文，继之“4.17”决议文更提出“四个如果”，从反面阐明了台独的主张，1988年“新国家和平改造运动”，在岛内公开讨论“台湾共和国宪法”，1989年台湾大选前夕成立了“新国家连线”等组织，新潮流系的候选人更是大唱“台独”高调，以把诉求从“自决”提升到“独立”的层次。这一切事件的出现是民进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结果，当然与整个台湾政局的演变和国民党宽容、怂恿也有密切的关系。

台湾党外运动“自决”主张充分利用了台湾当局“反共”基

本国策，偏安自保、维持现状的心态，以及在海峡两岸关系上采取的“三不政策”，又以此与国民党争夺政治资源。“台湾自决”理论涉及了在现行统治体制内不容讨论的国家认同问题，涉及了国民党统治的生命线——法统，现行法律、代表性、合法性问题——即承认宪法与现行体制与否的问题。“台湾自决”理论实际否定了台湾当局的法统，在某种程度上加深了法统危机。“台湾自决”理论否定了国民党“反共复国”的基本国策，否定了蒋经国宣示的“遵宪、反共、反台独”三原则，可是台湾当局却加以容忍，其原因就在于“台湾自决”理论的前述特征，它的影响的广泛性，以及与中共“和平统一”的对抗性。

不可否认，民进党的“自决”主张具有相当的号召力和鼓动性，为了争取民心、争夺基本上为国民党所垄断的政治资源，“台湾自决”理论成为民进党魂之所系的政治主张。

“台湾自决”理论对于海外台独运动和台湾党外运动都是政治纲领性的主张，作为政党其目标势必染指国家政权，就台湾而言，便是指向国民党的统治体制。因此，“自决”理论的前提无疑将台湾视为一个独立的国家，一个独立的政治实体，而纲领的制订亦是以此为前提的。

三、影响的广泛、深刻

“自决”理论从本世纪初（1918年）由美国总统威尔逊提出后，即受到世界的广泛响应。由此兴起了一股国际性的民族自决的潮流。“自决”各种的涵义形成了本世纪人类社会发展的主流、即民族解放、国家独立、人民自主，至今仍激荡着整个世界。

可见，离开具体地区的客观实际，即离开某一地区的历史和

现实的时空条件，抽象地、一般地宣扬“自决”理论，对于普通不明事实真相、历史渊源的人们，都是可以接受，但这只具有普遍的理论性意义，而缺乏具体的实质性意义。

关于“台湾自决”影响的广泛和深刻有其历史、现实及国际的原因。

1. 国际原因：

①自决是国际法上的基本原则，联合国若干法案予以规定之，倘若纯粹从国际公法的原理和现代西方政治理论加以考察，自决的若干涵义都是合理的，有着坚实的国际法依据，完全符合当今世界发展的主流。

②由于台湾特殊的地理位置和在政治、经济战略上的重要地位，国际帝国主义历来对台湾有着各自的图谋，分裂中国、控制台湾的阴谋使帝国主义从二次大战后就不断在各个时期都有其代言人提出“台湾自决”的主张，企图以此制造“两个中国”、“一中一台”，服务于其亚洲战略和全球战略，以至1989年7月，美国参议院通过的《台湾前途修正案》，其核心就是“台湾住民自决”。

2. 历史原因：台湾的独特的历史发展，台湾人民特殊的历史遭遇，致使台湾同胞长期以来有着摆脱外来统治奴役，“二等公民”的屈辱，和当家作主，掌握自己命运和台湾前途的强烈要求，共同的命运和遭遇使之形成了一种牢固的地域认同感、抽象的、以民主诉求形式出现的“台湾自决”理论极易为之所接受。历史上台湾的几次以“自决”为斗争纲领的运动具有更大的凝聚力，原因就在于此。但是，这些运动斗争目标都是针对外来殖民统治的，与战后至今海外台独运动所提出的“自决”理论有着截然不同的本质。

3. 社会现实原因：